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8月15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潘厚丰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025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2025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

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43）。

特此公告。

西上海汽车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